

#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11月3日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审阅了公司本次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和相关的发行议案并参加了本次会议。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关联交易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收购北矿机电100%股权项目实施后，将拓展公司主营业务领域，同时公司的总资产规模与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符合国家产业调整和规划政策，符合公司利益和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因此，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回避了对相关议案的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将回避。我们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发展，交易价格将以评估价格为基础确定，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

3、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之关联交易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关联交易方案符合公司的利益，拟收购资产的最终价格以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值为基准，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并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张国庆 景旭**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三日